

# 副本

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10478

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90050971號

附件：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1份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下載)



## 主旨：公告修訂眼科製劑之藥品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修訂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-第6編第83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14節 眼科製劑Ophthalmic preparations」部分規定(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nhi.gov.tw>)，路徑為：首頁>公告，請自行下載)

理福屬訊中協國理業同灣(請組  
口部療會民、劑會業公院登本  
及利醫學華會藥協同業醫刊、  
心生附資人療民管商業台(理  
部衛部學法醫華暨理商、組管  
利、利醫團層中銷代理會訊務  
福署福灣社基、行藥代協資醫  
生理生台、國會品西藥藥署署組  
衛管衛、會民合藥市西名本材  
物、局合華聯灣北國學、藥  
司藥會醫聯中國台台民國會)及  
事品議軍國、全、華民協報審  
醫食審部全會會會會中華所子醫  
部部議防會協公協、中院電署  
利利爭國公師師研究展會人療保本  
福福險、師醫藥研發合法醫健、  
生生保局醫層國藥藥聯團會登)  
衛衛康生國基民製製國社教刊構  
法保部方、中會國中業展會劃區  
部會利地會、合民、同發協企轄  
利社福、公會聯華會業藥所署知  
福部生會業合國中公商新院本轉  
生利衛理同聯全、業藥技療、請  
衛福、管業國會會同西生醫)(事  
規、保利電公診國藥華研灣資業  
法司康福市師國全製中灣台球區  
院康健會北醫民會灣、台、全分  
政健民社台牙華公台會、會署各  
行腔全及、國中生、公會協本署

衛生福利部中央  
健康保險署校對章(2)

# 署長 李伯璋